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16-051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将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3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180.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989.6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191.16 万元，并存放入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 350ZA0004 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6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7,873,097.23 元（不包含银行转账手续费 10,869.62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268,359,547.46 元（不包含银行转账手续费 26,107.47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18,990,775.25 元，其中包含理财产品收益及存款利息收益 5,464,830.1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 2015 年 1 月与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业务需求，部分设备需从国外进口，需要支付外币进行结算，经公司 201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外币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该协议的履行状况良好。

三、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02 月 04 日，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908.13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万元）	实际投入时间
高可靠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07.97	2012年3月至2014年12月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7.91	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
脉冲功率多层瓷介电容器扩展项目	192.25	2014年7月至2015年2月
合计	2,908.13	—

2015年3月2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9,081,339.63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015”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元）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2,800	2015/11/03	2016/02/03	到期日兑付收益	2,800	246,866.67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16	5,100	2015/11/05	2016/02/05	到期日兑付收益	5,100	437,063.01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16	1,600	2015/11/05	2016/02/05	到期日兑付收益	1,600	137,117.81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非凡资产管理38天安赢第087期对公款	2,800	2016/2/5	2016/3/23	到期日兑付收益	2,800	96,197.26

上述理财期满后，公司未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已如期全部归还。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调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设备工艺技术的不断升级，导致原计划部分设备不能很好地满足工艺技术升级的要求，同时随着公司实际发展，配套厂房等设施的建设有利于保障未来募投项目的平稳运行，故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5 年 9 月 9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投项目的部分工艺设备进行调整升级，该调整不涉及机器设备投资总额的变更；同时拟在现有募投项目建筑工程的基础上增加配套厂房等设施的建设，本次新建配套厂房等设施建筑面积 17,092 平方米，预计投资额 3,951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047”、“2015-052”号公告。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募集资金总额				381,911,600.00		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873,097.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51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359,547.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10.35%								
承诺投资 项目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半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半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高可靠多层瓷 介电容器生产	是	165,300,000.00	165,300,000.00	165,300,000.00	36,090,753.12	107,623,623.69	-57,676,376.31	65.11%	2017年 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地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是	46,590,000.00	46,590,000.00	46,590,000.00	6,653,559.43	27,647,059.16	-18,942,940.84	59.34%	2016年 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脉冲功率多层 瓷介电容器扩 展项目	是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5,128,784.68	53,088,864.61	-36,911,135.39	58.99%	2017年 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0.00	80,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1,890,000.00	381,890,000.00	381,890,000.00	57,873,097.23	268,359,547.46	-113,530,452.5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3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2,908.1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经致同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专字（2015）第 350ZA0064 号《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